

我国已与26个国家和地区签署19个自贸协定

本报讯 近日来自商务部的消息显示,“十三五”时期,我国新签署了《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以及与格鲁吉亚、马尔代夫、毛里求斯、柬埔寨等5个自贸协定,结束与智利、新加坡、新西兰等3个自贸协定升级谈判,与巴基斯坦自贸协定第二阶段谈判。截至目前,我国已与26个国家和地区签署19个自贸协定。商务部还在积极推动中日韩、中国—海合会、中国—挪威等10个自贸谈判。

2019年,我国已实施自贸协定综合利用率为77%,其中中国—新西兰、中国—智利、中国—秘鲁、中国—澳大利亚自贸协定利用率超过97%。

近日,全国商务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在京召开。会议指出,加快实施自贸区战略是我国新一轮对外开放的重要内容。

2020年11月签署的RCEP是当前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贸区,涵盖我国每年1.4万亿美元以上的进出口贸易额,约占我国外贸总额1/3。

我国正积极开展与高标准自贸区的交流互鉴。正如我国此前在亚太经合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所述,将积极考虑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

自贸协定对挖掘双边经贸合作潜力、稳定和优化营商环境发挥了重要作用。东盟是2002年第一个与我国签订自贸协定的贸易伙伴,2020年已跃升为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再比如,2006年

生效实施的中国—智利自贸协定,我国从智利进口葡萄酒的关税在10年内从14%~20%逐步降低至零,进口量扩大了13倍,不仅满足了国内消费者日益增长

的多元化需求,也为国外的生产商提供了广阔的商业机遇。

据了解,疫情期间,我国与自贸伙伴间的贸易投资体现了很强的韧性和抗风险能

力。2020年1月~11月,我国与自贸伙伴间进出口额同比增长3.3%,高于同期我国进出口总额增速1.5个百分点,其中东盟进出口增长高出4.9个百分点。

中国和毛里求斯自贸协定2021年1月1日生效

本报讯 2019年10月,我国和毛里求斯正式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毛里求斯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协定》)。中毛双方业已分别完成生效程序,《协定》于2021年1月1日正式生效。

这是我国与非洲国家签署的第一个自贸协定,《协定》的生效将进一步提升中毛两国互利合作水平,促进中非合作,为推动

构建更加紧密的中非命运共同体做出贡献。

毛里求斯是非洲大陆东南方印度洋上的岛国。中毛两国自1972年建交以来,双边经贸关系稳步发展。

《协定》生效后,在货物贸易领域,中方和毛里求斯最终实现零关税的产品税目比例分别达到96.3%和94.2%。服务贸易领域,双方承诺开放的分部门均

超过100个。投资领域,这是我国首次与非洲国家升级原投资保护协定。同时,双方还在经济技术合作、原产地规则、贸易救济、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众多领域达成一致。

中毛自贸协定将为企业营造更加开放、透明、便利的营商环境,提升两国人民的福祉,助力疫情后经济复苏,对深化中非合作形成良好的示范作用。

中蒙两国相互实施《亚太贸易协定》关税减让安排

本报讯 2021年1月1日,我国与蒙古国相互实施在《亚太贸易协定》项下的关税减让安排。根据安排,蒙古国对366个税目削减关税,主要涉及水产品、蔬菜水果、动植物油、矿产品、化学制品、木材、棉纱、化学纤维、机械产品、运输设备等,平均降幅幅度24.2%。同时,我国在《亚太贸易协定》项下的关税减让

安排适用于蒙古国。

2020年9月29日,蒙古国正式加入《亚太贸易协定》,成为第七个成员国。这对促进“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亚太发展中国家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具有积极意义。同时,也有助于扩大中蒙两国间市场开放,进一步深化双边经贸合作。《亚太贸易协定》前身为签订

于1975年的《曼谷协定》,是在联合国亚太经济社会委员会主持下,为促进南南合作,在发展中国家之间达成的一项优惠贸易安排。我国于2001年正式加入该协定。目前成员国包括孟加拉国、中国、印度、老挝、韩国、蒙古国和斯里兰卡。

(本组稿件由肖婷编辑整理)

自贸百家说

商务部部长助理李成钢:

中欧如期完成投资协定谈判 利中国利欧盟利世界

□ 于佳欣

中欧领导人于2020年12月30日晚共同宣布如期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商务部部长助理李成钢次日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说,这是中欧经贸合作的里程碑。“协定有利于中国,有利于欧盟,也有利于世界,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他指出,这一成果来之不易,中欧双方领导人高度重视,着眼中欧关系长远发展,亲自推动、引领谈判,为谈判取得成果提供了根本保证。

据介绍,谈判自2013年启动以来,历经7年、35轮谈判。2020年以来,双方团队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力落实领导人确定的年内完成谈判的目标,如期完成谈判,达成了一份平衡、高水平、互利共赢的投资协定。

李成钢说,协定是推动我国高水平开放的重要举措。协定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着眼于制度型开放,中欧双方在谈判中都作出高水平的市场准入承诺,制定了平衡、全面的公平竞争规则,首次纳入可持续发展章节。

“这将有利于我国推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改革与开放相互促进,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注入新动力。”他说。

“协定是深化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保障。”李成钢说。

中国与东盟互为重要经贸伙伴。商务部数据显示,中国是东盟第一大贸易伙伴,东盟是中国第二大贸易伙伴,东盟是中国第三大投资来源地和目的地,双方累计投资存量超过2000亿美元。

李成钢指出,2020年是中欧建交45周年,协定达成成为中欧合作创造了更多机遇,给双方企业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好处,有利于拉紧利益纽带,增进中欧政治互信。

他还表示,协定是支持经济全球化的有力行动。当前,全球疫情仍在蔓延,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升温。

李成钢说,在这个背景下,中欧作为世界两大主要经济体和重要稳定力量,达成高水平经贸协定,以实际行动释放维护多边主义、支持经济全球化的积极信号,共同构建以规则为基础的开放型世界经济,有利于稳定和畅通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为世界经济复苏增添正能量。

柬华理事总会会长方侨生:

柬中自贸协定 将增进柬中企业和民众福祉

□ 欧阳开宇

新年到来之际,柬华理事总会会长、加华银行董事长方侨生接受媒体采访指出,随着2021新年的到来,柬中自贸协定也即将正式生效,相信该协定将增进柬中企业和民众的福祉。

方侨生指出,柬中自贸协定是柬中双边经贸关系发展中新的里程碑。柬中两国的贸易结构具有较强的互补性,潜力巨大,特别是近年来柬埔寨这片热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中资企业来投资兴业,相信该协定将使两国企业均能从对方市场中获取更多贸易投资机会。

方侨生说,创新是金融发展的重要动力。相信未来,随着该协定的生效和双边经贸往来的增长,柬中双方的金融合作也将更加密切,特别是在贸易结算、投资和融资等领域的新业务也会不断涌现。

方侨生谈到,记得2015年底,随着柬埔寨基础设施建设和建筑行业的飞速发展,需要大量的机械设备和建材,而很大比例是从中国进口,许多在柬企业客户在资金周转上有着强烈的需求。

“5年来,‘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帮助了许多资金周转困难的在柬贸易企业,展示了中资银行在加强与柬方合作,共建柬金融市场,服务柬中企业等方面,身体力行、创新进取。自中国工商银行金边分行2011年成立以来,与加华银行一直保持友好互动,并积极开展业务往来,期待未来两行在银行同业服务、企业融资等方面能进一步加强合作,更好地服务柬中两国企业和民众。”方侨生说。

个人独资企业转变企业组织形式公告

北京国正民康中医诊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MA01DARQOG,现拟转换企业组织形式,变更后的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本人承诺变更后若有个人独资企业经营期间未结清的债权债务,仍由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承担。

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熊祿
2021年1月6日



帕德玛大桥项目 主桥钢梁成功合龙

位于孟加拉国首都达卡西南约40公里处的帕德玛大桥项目现场,万吨级中心架梁起重船“天一号”将最后一跨钢梁架到指定桥墩上,标志着帕德玛大桥项目主桥钢梁成功合龙。大桥全长7.7公里,采用双层钢桁梁结构,上层为四车道公路,下层是单线铁路。该项目由中国中铁承建,建成后将极大促进孟加拉国及南亚区域互联互通和经济发展。图为帕德玛大桥工程现场。

新华社发

自贸加油站

中欧投资协定如期完成 释放积极开放合作信号

欧盟企业将有更多机会进入中国,也将增加中国在欧盟国家投资机会

□ 聂琳

历经7年、35轮谈判后,中欧投资协定谈判终于如期落幕。2020年12月30日,中国、德国、法国、欧盟领导人举行视频会晤,共同宣布如期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

“中欧投资协定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着眼于制度型开放,是一项平衡、高水平、互利共赢的协定。”商务部条法司负责人表示。

“平衡”主要体现在,一是双方作出开放承诺的同时十分注重保留必要的监管权;二是双方既注重促进双边投资合作,也强调投资需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高水平”主要体现在,双方致力于促进投资自由化便利化,达成了高水平的谈判成果。协定涉及领域远远超越传统双边投资协定,谈判成果涵盖市场准入承诺、公平竞争规则、可持续发展和争端解决四方面内容。

“互利共赢”主要体现在,双方都拿出了高水平互惠的市场准入

承诺,所有的规则也都是双向适用的,将为企业打造公平竞争的环境,惠及中欧双方企业乃至全球企业。

在市场准入方面,协定采取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模式。中方首次在包括服务业和非服务业在内的所有行业以负面清单形式作出承诺,实现与《外商投资法》确立的外资负面清单管理体制全面对接。欧方也在协定中对我承诺其较高的市场准入水平。

商务部表示,市场准入是中美投资协定谈判的核心议题,也是中方面临的主要挑战之一。不同于中欧双边协定采用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投资准入模式,中国此前一直采用准入后国民待遇及负面清单模式,直到2020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正式生效,我国才开始采用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在公平竞争规则方面,双方立足于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就国有企业、补贴透明度、技术转让、标准制定、行政执法、金融监管等与企

业运营密切相关的议题达成共识。

此外,协定还对与投资有关的环境、劳工问题作出专门规定。商务部表示,双方将促进有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处理好吸引投资与保护环境和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并遵守相关国际承诺。

尽管目前欧盟与中国互为各自重要贸易伙伴,但在双边投资方面水平依然较低。欧盟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年底,在欧盟对海外的直接投资(FDI)存量中,中国(包括香港)仅占3%,远低于美国(25%)、英国(21%)、瑞士(12%),也排在加拿大(4%)、巴西(4%)之后。而在海外对欧盟的FDI存量中,中国此前一直采用准入后国民待遇及负面清单模式,直到2020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正式生效,我国才开始采用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中欧投资协定无疑将进一步促进中欧双边投资。分析师认为,协议签署后,欧盟企业将有更多机会进入中国的运输设备、采矿和能源开采、化工、食品和饮料制造、金融和保险以及通信和电子设备等行业。与此同时,协定也将增加

中国在欧盟国家的投资机会。

“对于中国来说,我们在欧盟国家的市场准入进一步扩大。理论上,除少数另有约定的领域外,中国将享受欧盟最惠国待遇,中国在欧盟的投资将不受歧视,将被同等对待。”商务部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所副所长白明表示。

他还指出,中欧双边投资协定将进一步夯实中国在经济全球化中的话语权,增强中国的底气。“此前我们刚刚签署了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这次又完成了中欧双边投资协定的谈判,这样一来,中国与世界三大经济圈中的两方面关系都得到了巩固,这使得我们在未来经济全球化中占据更加主动的地位有了制度上的保障。”白明说。

对欧盟来说,白明表示,在英国脱欧、美国打压的情况下,欧盟需要拓展新的发展空间和机会,而中国可以给予其提供所需的市场机会。中欧投资协定将这些机会锁住,将合作机会转化为欧洲发展的

红利,欧盟也是乐见其成的。

此外,分析师认为,中欧在产品、技术、市场方面相互合作,取长补短,有助于重新构建因新冠疫情和美国发动贸易战而出现断点的全球产业链,带动全球经济增长。

近年来,受贸易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的影响,欧盟不断收紧外国投资。2019年3月欧盟通过了《欧盟外资审查条例》,收紧对关键基础设施、关键技术、关键输入品的供应、敏感信息和媒体这五大领域的并购审查。对中国企业而言,《欧盟外资审查条例》增加了赴欧洲投资的不确定性,提高了交易的金融成本与时间成本,而中欧投资协定在一定程度上将降低这种不确定性和交易成本。

2020年在新冠疫情的冲击下,全球经济陷入衰退,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趋势不断抬头,在这种背景下,中欧两大经济体如期完成双边投资协定谈判为全球释放出积极、开放、合作的信号,有助于稳定全球信心。